

##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 6 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决定于 201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2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 年 10 月 9 日-2012 年 10 月 1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5：00 至 2012 年 10 月 10 日下午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 5、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2年9月26日。

#### 7、会议出席对象：

1) 2012年9月2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销大楼三楼会议室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第 6 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

###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

1) 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 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四川省宜宾市下江北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会议联系人: 程全、唐华

联系电话: 0831-3608918

传真: 0831-3607026

邮编: 644004

3、登记时间: 2012 年 10 月 8 日上午 9: 30 至 12: 00, 下午 14: 00 至 17: 00。

###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 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流通

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资者投票代码：362386

2、投票简称：天原投票

3、投票时间：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2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4、在投票当日，“天原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本次股东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 代表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见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元）
议案 1	《关于为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见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2 年 10 月 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2 年 10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

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五、其他事项

###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四川省宜宾市下江北

电话：0831-3608918

传真：0831-3607026

邮编：644004

联系人：程全、唐华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

序号	议案名称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议案 1	《关于为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